附件2

苏州大学第七届继续教育学生篮球赛规则

一、比赛方式

（一）比赛采用预赛、半决赛和决赛。

1.预赛阶段。预赛采用淘汰制，各学院进行抽签，若报名学院数量为偶数，两两对决，胜者晋级；若报名团队数量为奇数(则承办方预赛轮空)。

2.半决赛阶段。由预赛晋级队伍和轮空的一支队伍进行比赛，最后晋级3支队伍。

3.决赛阶段。半决赛胜出3支球队抽签决定两组比赛一组轮空，三强中抽两队打比赛，剩下一队与两强比赛胜者比赛，若胜，则该队第一，剩下两队分列二三名。若负，则再与负者比赛，若胜，则该队第二，若负，则该队第三。决出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。

（二）比赛时间为每场40分钟。分4节进行，每节10分钟，比赛在最后一节实行24秒，其他暂停时间不会停表（包括中球停表）。

（三）在预定比赛开始后5分钟，球队不到场或上场队员少于5人，则判该队弃权，对方获胜。

（四）罚球站位，最后一次罚球没有中球后如果进攻队抢到篮板球，则可以继续投篮；如果防守队抢到篮板球，必须将球转移回弧线外发动进攻。

（五）本次比赛用球统一使用国际篮联规则要求的篮球。

（六）本次篮球联赛采用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篮球竞赛规则。

二、发球

1.比赛开始时，由双方队员跳球决定发球权。死球状态下给予任一队的球权均应在11米线内，对方完成一次传递球后方可进攻。

2.每次投篮命中或最后一次罚球命中后，非得分方的一名队员在场内球篮正下方（非端线以外）将球运至或传至三分线外的任何位置重新开始比赛，此时防守队不得在球篮下“无撞人半圆内”抢断球。

三、投篮得分

1.在三分区投篮投中，计3分。

2.在二分区投篮投中，计2分。

3.罚球投中,计1分。

四、犯规及罚则

1.比赛期间全队全场累计犯规达6次后处于全队犯规状态；全队累计第7次、第8次、第9次犯规总是判给对方2次罚球； 第10次及随后的全队犯规总是判给对方2罚1掷。

2.凡对正在做投篮动作的队员犯规：如投中，记录得分，并追加1次罚球。如投篮不中，则由该队员追加罚球。在二分区犯规罚篮1次，在三分区犯规罚篮2次。

3.比赛时，实行24秒规则。即控制球队必须在24秒内尝试投篮，最后5秒记录台提醒。否则将判其违例，由对方发球。

4.进攻队队员不得在3秒区内停留超过持续的3秒钟，否则为违例。

五、替换及暂停

1.替换：比赛中换人没有次数限制，但仅在死球时才能换人。

2.替补队员在其队员离开场地并与之发生身体接触后方可进入场地。替补只能在球篮对侧的端线（11米线）外进行，替补无需裁判或记录台裁判员发出信号就可上场。

3.暂停：各队每节各有1次1分钟暂停和1次30秒短暂停，短暂停只能由持球队员提出；暂停时停表。

六、胜负判定

1.每场比赛每队必须至少上场5名队员，如少于5名，则应判告负。

2.每场比赛，以得分高的队获胜，若为平局，则以罚球进入加时赛，加时赛得分高的人获胜，由掷硬币胜方决定谁先执行罚球。

七、赛程

1.**第一场**：由抽签决定出所有比赛组所赢队伍及轮空队伍进入半决赛

时间：10日上午9:30—11:30

A1-A2,B1-B2,C1-C2,D1-D2,E1-E2，以此类推，胜者晋级

2.**第二场**：由第一场晋级队伍和轮空的一支队伍进行比赛，最后晋级3支队伍

时间：10日下午1:30—4:30

A-B,C-D,E-F, 以此类推，胜者晋级

3.**第三场**：胜出3支球队抽签决定两组比赛一组轮空，三强中抽两队打比赛，剩下一队与两强比赛胜者比赛，若胜，则该队第一，剩下两队分列二三名。若负，则再与负者比赛，若胜，则该队第二，若负，则该队第三。决出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

时间：11日下午1:00—4:30

4.第四第五名均采用第二场球赛中负的队伍总得分最高者为第四（最佳团队奖）、第五名（最佳风尚奖）如有比分相同，相同队伍决出胜利者颁发奖励，闭幕式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1.本次比赛是以团结进取、友谊第一为目的；

2.一切都得尊重裁判判罚、遵守规则，文明比赛；

3.不得请外援，不得冒名顶替（参赛运动员必须为本院在籍在校学生）；

4.各队必须准时到达指定比赛场地，有事者必须提前向主办方学生会负责人说明，如无故迟到5分钟，当弃权处理，并判给对方胜。